

九州方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
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上会业函字(2023)第 407 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九州方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 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上会业函字(2023)第 407 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九州方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州方圆公司”)2022 年度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发表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上会师报字(2023)第 5759 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要求,就相关事项专项说明如下:

一、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一) 与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的主要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所述,九州方圆公司 2022 年发生净亏损 14,023,977.13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236,439.72 元,合并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合并流动资产合计金额 78,444,207.39 元(其中流动负债中对关联方湖北金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欠款为 39,422,302.87 元),合并累计亏损 136,264,397.04 元,本年度合并营业收入比 2021 年度减少 27.46%。针对上述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疑虑的情况,九州方圆公司管理层制定了相应的应对计划:(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承诺为本公司提供资金支持以满足本公司持续经营之需要。(2) 本公司将积极扩展业务,尤其是电站工程业务,争取尽快扭转亏损局面。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疑虑的重大事项或情况仍然存在不确定性。

上述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二、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

九州方园公司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已充分描述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及情况，并提出相应应对计划，但由于可能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等相关执业准则之规定，我们就九州方园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九州方园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具体影响

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所涉及事项不会对九州方园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和 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具体金额的影响。

四、与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涉及事项是否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截至本专项说明出具日，根据审计取证情况，我们没有发现与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涉及事项存在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本专项说明仅供九州方园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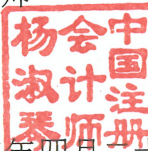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则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淑琴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